

清华大学 2020 年经管学院招收港澳台地区博士研究生 复试公告

清华大学经管学院 2020 年港澳台地区研究生复试名单已确定，现公布如下：

报名号	姓名	攻读学位类别
X1000304085	林强	博士研究生
X1000304192	赵翌捷	博士研究生
X1000304308	梁钧霆	博士研究生
X1000303735	蔡之伟	博士研究生
X1000303786	贺建东	博士研究生

受疫情影响，2020 年港澳台地区复试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学院指定远程复试专用软件及备用软件，并提前邮件告知考生，复试前做好软硬件测试：

考生一般需要双机位模式参加复试，即需要 2 部带摄像头的设备，手机或电脑均可。一台设备从正面拍摄，另一台设备从考生侧后方拍摄。请考生提前做好准备配合测试，如有困难，及时反映，做好沟通。

复试时间：

专业名称	复试时间（具体时间邮件通知）
工商管理创新、创业与战略	5 月 16 日
应用经济学金融学	5 月 15 日
工商管理领导力与组织管理	5 月 15 日

复试方式：网络远程面试和网络远程闭卷笔试

网络远程面试：面试时间 30 分钟。按照研究方向组成面试小组，每组不少于 5 位评委，主要考察学生的学术水平、学术潜力，逻辑思维能力和研究兴趣。每位面试评委独立打分，所有面试评委的评分平均值作为面试成绩得分。

网络远程笔试：闭卷笔试，时长 2-3 小时。

资格审查时间：

复试笔试开考前半小时，采取线上进行资格审查。

(1) 资格审查需现场实物展示，香港、澳门申请者须出示香港、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原

件和“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”或《港澳居民居住证》原件，台湾申请者须出示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和“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”或《台湾居民居住证》原件。

(2) 出示硕士学位毕业证书（应届生带学生证）原件，持国（境）外教育机构学历者，还须出示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。

(3) 出示学士学位原件，持国（境）外教育机构学历者，还须出示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。

并将所有关键信息逐条同考生进行核对，核对无误后需考生口头进行最终确认。所有确认过程进行实时录像。

注意事项：

1、网络远程复试考生应按院系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，提前安装指定软件，并按院系要求时间配合完成网络远程复试软件测试。

2、网络远程资格审查时考生应提供的材料（均为原件）：

香港、澳门申请者须出示香港、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原件和“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”或《港澳居民居住证》原件，台湾申请者须出示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和“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”或《台湾居民居住证》原件；

申请硕士生的须出示学士学位原件。申请博士生的须出示硕士学位原件。应届毕业生须出示应届在读证明原件。持国（境）外教育机构学历者，还须出示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；

3、考生须提前学习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与《清华大学2020年研究生招生网络复试考场规则》（见清华大学研招网-政策法规栏目），按院系要求以视频网络远程方式宣读《清华大学2020年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》承诺诚信应试，院系将对宣读过程录音录像存档。

4、未尽事宜参见《2020年清华大学招收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地区研究生简章及专业目录》及学校相关招生规定；

5、公示期：5月4日——5月18日

6、凡对名单有异议者，请书面具名向本院系教学办公室反映。

7、院系联系方式：苗老师

邮箱：miaow@sem.tsinghua.edu.cn 电话：86-10-62795329

经管学院教学办公室

2020年5月4日